

关于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 2022Z00502 号

中喜会计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1682022381002001
报告名称:	关于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中喜专审 2022Z00502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签字人员:	魏汝翔(100000971478), 米国军(11000168004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关于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募集资金年度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3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关于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喜专审2022Z00502号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能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天能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天能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中天能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天能源公司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与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核对、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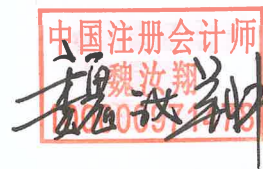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天能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2年）》的相关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中天能源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第一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岛中泰博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271 号)核准, 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31,588,342 股 (每股面值 1 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 23.47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41,378,386.74 元, 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44,258,785.70 元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7,119,601.0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0735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以前年度使用情况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0,483.76 万元, 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9,417.25 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 29,228.20 万元, 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89.05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0,679.54 万元, 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9,317.92 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 29,032.42 万元, 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85.5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2,344.48 万元, 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7,714.81 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 27,367.49 万元, 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347.3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3,198.12 万元, 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6,904.45 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 26,513.85 万元, 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390.6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3,198.12 万元, 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6,941.47 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 26,513.85 万元, 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427.62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3,198.12 万元, 尚

未使用的金额为 26,968.6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6,513.85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467.03 万元，司法扣划 12.28 万元）。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1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43,198.12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2,459.3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6,513.85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501.85 万元，司法扣划 12.28 万元，银行划扣逾期借款本金 4,508.06 万元）。其中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4,020 万元，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8,475.35 万元。

(二) 第二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893 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2,323,229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9.9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99,999,967.1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33,191,442.80 元（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股款为人民币 2,266,808,524.30 元，其中股本 232,323,229.00 元，加上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813,150.35 元，共计入资本公积 2,036,298,445.65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1831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为 48,96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08 月 07 日止，本次首先置换收购青岛中天石油投资有限公司 49.74% 股权并出资置换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实际投资额为 95,5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48,960.00 万元。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02,257.01 万元，其中：偿还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为 61,657.01 万元；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5% 股权并增资项目投入金额为 40,60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51,217.0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75,740.4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75,463.85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76.6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57,117.01 万元，尚

未使用的金额为 70,005.8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69,722.16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83.7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57,117.0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70,005.7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69,722.16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83.61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57,117.0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70,005.7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69,722.16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83.62 万元）。

2021 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157,117.01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70,005.6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69,722.16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83.62 万元，司法划扣 0.15 万元）。其中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万元，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5.63 万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2019 年度，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第一次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余额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南第四支行	38190101040015543	活期	-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分行四方支行伊春路分理处	38076201040003637	活期	55,284.80
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231226162457	活期	80.85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01986410051028014	活期	4.73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50198641000000434	保证金	84,698,223.63
合计			84,753,508.43

注1: 2017年5月19日中天能源下属子公司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签订了《海外代付业务合作协议书》，用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亚太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海外采购天然气业务进行海外代付，该有效期为2017年5月19日至2018年5月19日，海外代付额度不超过18,309,710.85美元。同时中天能源下属子公司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签订了《保证金质押合同》，青岛中天向保证金账户存入12,800.00万元保证金，用于对上述《海外代付业务合作协议书》进行质押担保。

注2: 青岛中天与中基宁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将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之一的冻结中的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南第四支行38190101040015543）执行扣划20,837.24元。

2020年10月13日，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2020）鄂01执1244号对湖北合能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37101986410051028014）划扣91,203.76元。

2020年10月22日，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根据（2020）闽0203执525号对武汉中能募集资金账户（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231226162457）划扣31,571.48元。

注3: 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南第四支行（38190101040015543）、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231226162457）、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37101986410051028014）、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37150198641000000434），以上4个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

2021年8月20日，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37150198641000000434）划扣4,508.06万元，用以偿还部分银行逾期借款本金。

注4: 2019年12月27日，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和翌能源（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昌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武汉中能及湖北合能的股权转让并于2019年12月31日办完股权交割手续，导致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231226162457、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37101986410051028014账户不在本集团中核算，上述募集资金账户转移未经过股东大会审批。

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召开了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追认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中天因转让武汉中能、湖北合能股权暨转让涉及募投项目的议案》

2、第二次募集资金，截至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余额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50198641000000469	活期	56,414.63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郑州路支行营业部	37150100660100000255	活期	-
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营业部	3803020129200376808	活期	-
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228633487512	活期	1.05
合 计			56,415.68

注 1：账户余额中包含 195.92 万元发行费用尚未支付。

注 2：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了《中天能源关于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扣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9 号），因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纠纷一案，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将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之一的冻结中的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 3803020129200376808）执行扣划 116,395.47 元。

注 3：北京兴业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纠纷一案，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将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之一的冻结中的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建设银行郑州路支行 37150100660100000255）执行扣划 227,130.41 元

注 4：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37150198641000000469）、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228633487512），以上 2 个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

注 5：2021 年 2 月 24 日，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根据（2021）鲁 0203 执 298 号对青岛中天募集资金账户（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 228633487512）划扣 0.15 万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第一次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对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中能”）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 2,581.55 万元、湖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合能”）安山镇 50 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25,025.46 万元，预先投入资金合计金额 27,607.01 万元进行了置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出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003 号）予以确认、保

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2、第二次募集资金

2017年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2017年8月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置换收购青岛中天石油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款，置换金额为48,960.00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B11853号）予以确认，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第一次募集资金

2015年8月4日，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8月2日归还。

201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0月24日归还。

2016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4月20日归还。

2016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16日归还。

2017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2日归还。

2017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2日归还。

2017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5月8日归还。

2018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4,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2018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4,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未归还的14,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从6个月延长至12个月，即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内归还。

2019年5月10日，公司发布《中天能源关于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临2019-043），因公司存在大额逾期债务，面临诸多金融机构诉讼，境内多个募集资金银行账户被司法冻结，存在归还后的募集资金被冻结或划转的风险，公司暂时无法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不超过14,500万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公司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处置现有低效闲置资产、加速应收账款的催收、寻求重组方的流动资金支持、新增银行授信等方式获得流动资金，积极推动涉诉案件妥善解决，尽快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第二次募集资金

2017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8月29日归还。

2018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正在建设中，暂无法确定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中天能源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16,084.85 万元^注投资建设“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项目”（以下简称“江阴募投项目”或“原募投项目”），江阴募投项目位于江阴市滨江路北侧、德宝路东侧；新建 2 座 8 万立方米的 LNG 储罐及配套气化、中转等设施，占地面积 207.4 亩，项目建设完成后，每年可中转 LNG 200 万吨。实施主体为中天能源孙公司江苏泓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海能源”）。

注：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小于拟用募集资金总额，根据本次发行方案，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项目原计划用 119,404.00 万元，现拟用募集资金 116,084.85 万元。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油气全产业链的战略发展等因素，拟变更江阴募投项目部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华丰中天”）的 55% 的股权并增资。具体实施方式是中天能源以 50,600 万元收购标的公司 55% 股权，并为收购后的标的公司增资 5,5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及日常运营。

此次变更涉及的募集资金为 56,100 万元，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24.75%。若最终用于收购及增资的金额不足 56,100 万元，结余部分仍将用于原募投项目，若用于收购及增资的金额超过 56,100 万元，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补足。

此次变更经 2017 年 10 月 13 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10 月 30 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 12 月 27 日，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和翌能源（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昌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武汉中能及湖北合能的股权转让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办完股权交割手续，导致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231226162457、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01986410051028014 账户不在本集团中核算，上述募集资金账户转移未经过股东大会审批。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表 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0.00%		43,198.1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安山镇 50 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	不适用	32,323.53	32,323.53	32,323.53	30,014.42	30,014.42	—	92.86	不适用	—	—	否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调压计量站及配套管网项目	不适用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29	—	100.01	不适用	—	—	否
海外天然气进口分销项目	不适用	27,360.00	27,360.00	27,360.00		4,791.85	—	17.51	不适用	—	—	否
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服务中心项目	不适用	5,028.43	5,028.43	5,028.43		3,391.56	—	67.45	不适用	—	—	否
合计		69,711.96	69,711.96	69,711.96		43,198.12						

说明: 1. 安山镇 50 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土建已经全部完工, 设备安装已完成, 尚未能投产原因为市电负荷过大。本项目原市政提供的供电点为江夏区安山镇变电站, 我公司报装单机启动电量为 8000 千伏安, 后经供电部门审核, 安山变电站增容改造后的最大变压器容量为 10000 千伏安, 我公司高压电机启动时, 会影响到安山变电站安全稳定运行(电力部门意见为使用用电量不得超出设计电量的 80%方为安全级), 此种情况之下, 市电无法为项目供电。我司不得不选择自主供电, 决定采用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使用天然气发电机组, 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取得液化化工厂配套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核准文件(夏行审文【2017】35 号)。该项目为武汉中能项目, 武汉中能已于 2019 年年底完成股权交割手续, 相关募投资金及募投项目已转出, 不在本集团中核算。

2.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调压计量站及配套管网项目已于 2021 年 9 月被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查封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23 日至 2024 年 9 月 22 日。目前处于停工状态。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3. 海外天然气进口分销项目，2015年公司和东莞市九丰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合作，实现进口海气销售1.2万吨，取得经济效益134.15万元；公司已与国外厂商落实了天然气气源，但因国内天然气接收站对外开放未达市场预期，公司未能取得进口窗口期，未能实现天然气进口业务。公司将继续关注国内LNG接收站的开放，争取尽早取得窗口期，同时加紧推进江阴LNG集散中心项目的建设，以实现自主进口。</p> <p>4. 十里铺安全教育和综合培训中心服务项目，截止2019年12月31日，项目主体及内部装修2017年9月完工，10月份进驻办公，装修的工程决算尚未完成，总投资金额未发生变化。该项目为湖北合能项目，湖北合能已于2019年底完成股权交割手续，相关募投资金及募投项目已转出，不在本集团中核算。</p> <p>列示项目中安山镇50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十里铺安全教育和综合培训中心服务项目为武汉中能及湖北合能项目，该两家公司已于2019年底完成股权交割手续，相关募投项目已转出，不在本集团中核算，上述事项导致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三、（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1-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2021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6,680.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1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7,117.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7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	变更	116,084.85	59,984.85	59,984.85					不适用	-	-	否
收购青岛中石油投资有限公司 49.74% 股权并出资		48,960.00	48,960.00	48,960.00		48,960.00		100.00	不适用	-	-	否
偿还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61,636.00	61,636.00	61,636.00		61,657.01		100.03	不适用	-	-	否
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5% 股权并增资	变更		56,100.00	56,100.00		46,500.00		82.89	不适用	-	-	否
合计		226,680.85	226,680.85	226,680.85		157,117.01						

说明: 1.2019 年 5 月 30 日, 公司公告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项目的实施公司江苏泓海能源有限公司被法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募投项目之一“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项目”存在变更或终止的风险。公司拟通过跟当地政府、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债权人多方沟通协商达成谅解, 终结破产重组程序, 尽快为项目注入新的资金, 争取项目尽

	<p>快建成投产。2019年9月在公司前实际控制人森宇化工的资金帮助下，泓海能源的破产重整程序终止。并于2019年11月重启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LNG储配站项目。</p> <p>2021年5月31日，泓海能源收到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6月1日开始暂停项目工作的书面告知通知。另，因债务逾期，经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对公司LNG储罐及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查封，查封期限为2021年9月23日至2024年9月22日。截至2021年12月31日，相关工程仍处于停工状态，工程停工前完工进度为99%。</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三、（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变更情况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小于拟用募集资金总额，根据本次发行方案，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LNG储配站项目拟用募集资金116,084.85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收购广东华丰中天 液化天然气有限公 司55%股权并增资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 散中心 LNG 储配站	56,100.00	56,100.00	0.00	46,500.00	82.89		无	无	无
合计	—	56,100.00	56,100.00	0.00	46,500.00	—	—	—	—	—

1. 变更原因：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油气全产业链的战略发展等因素，拟变更江阴募投项目部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华丰中天”）的 55%的股权并增资。具体实施方式是中天能源以 50,600 万元收购标的公司 55% 股权，并为收购后的标的公司增资 5,500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及日常运营。

2. 决策程序：此次变更经 2017 年 10 月 13 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10 月 30 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

3. 信息披露情况：2017 年 10 月 31 日对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进行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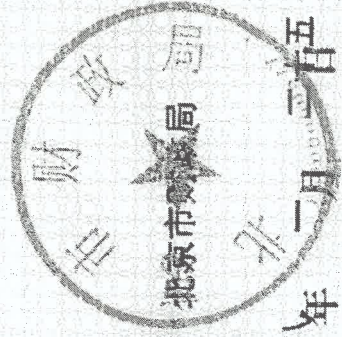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书序号: 000005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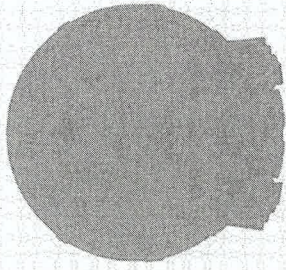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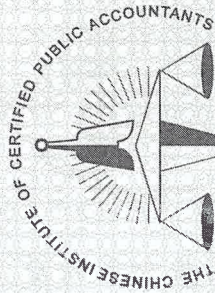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魏汝翔
 Full name: 魏汝翔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6-6
 Date of birth: 1970-6-6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826700606337
 Identity card No.: 230826700606337



姓名: 魏汝翔
 证书编号: 100000971478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证书编号: 1000009714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7-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06 年 3 月 1 日

证书编号: 1100016800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米国军

姓 Full name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08-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石家庄市普华金鑫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10673082409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北敬业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2 月 1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普通合伙)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3 年 12 月 16 日



姓名: 米国军
证书编号: 110001680041

证书编号: 1100016800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